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0-05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12月4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1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细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查的范围和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有激励对象及其近亲属(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聘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包惠琴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7-31至2020-03-31	200	0
2	王丽芳	激励对象	2020-06-15至2020-06-29	0	4,000
3	董正光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8-17至2020-08-18	5,000	0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包惠琴、王丽芳、董正光在自查期间存在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买卖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自行判断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所有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小机构及时进行了提示,并完整履行了报告义务。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包惠琴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7-31至2020-03-31	200	0
2	王丽芳	激励对象	2020-06-15至2020-06-29	0	4,000
3	董正光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8-17至2020-08-18	5,000	0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包惠琴、王丽芳、董正光在自查期间存在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买卖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自行判断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所有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小机构及时进行了提示,并完整履行了报告义务。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包惠琴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7-31至2020-03-31	200	0
2	王丽芳	激励对象	2020-06-15至2020-06-29	0	4,000
3	董正光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8-17至2020-08-18	5,000	0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包惠琴、王丽芳、董正光在自查期间存在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买卖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自行判断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所有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小机构及时进行了提示,并完整履行了报告义务。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包惠琴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7-31至2020-03-31	200	0
2	王丽芳	激励对象	2020-06-15至2020-06-29	0	4,000
3	董正光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8-17至2020-08-18	5,000	0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包惠琴、王丽芳、董正光在自查期间存在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买卖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自行判断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所有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小机构及时进行了提示,并完整履行了报告义务。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包惠琴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7-31至2020-03-31	200	0
2	王丽芳	激励对象	2020-06-15至2020-06-29	0	4,000
3	董正光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8-17至2020-08-18	5,000	0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包惠琴、王丽芳、董正光在自查期间存在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买卖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自行判断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所有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小机构及时进行了提示,并完整履行了报告义务。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包惠琴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7-31至2020-03-31	200	0
2	王丽芳	激励对象	2020-06-15至2020-06-29	0	4,000
3	董正光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8-17至2020-08-18	5,000	0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包惠琴、王丽芳、董正光在自查期间存在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买卖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自行判断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所有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小机构及时进行了提示,并完整履行了报告义务。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包惠琴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7-31至2020-03-31	200	0
2	王丽芳	激励对象	2020-06-15至2020-06-29	0	4,000
3	董正光	激励对象近亲属	2020-08-17至2020-08-18	5,000	0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包惠琴、王丽芳、董正光在自查期间存在在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买卖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与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自行判断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4日,以“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所有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章制度,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小机构及时进行了提示,并完整履行了报告义务。

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持股变更查询记录和股东名册数据库查询记录》,在激励计划公告披露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772,582	99,978	72,629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772,592	99,978	72,619

4.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772,592	99,978	72,619

5.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833,639	99,983	11,572

6. 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经营预算并修订2020年经营预算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833,639	99,983	11,572

(一) 涉及重大事项,应同时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64	99.468	72,629	0.532	0	0.000
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5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二) 涉及关联交易,应同时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64	99.468	72,629	0.532	0	0.000
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5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三) 涉及关联交易,应同时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64	99.468	72,629	0.532	0	0.000
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5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四) 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无大比例弃权

1. 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召集及主持情况: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利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3. 出席及表决情况: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0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8,833,6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

4.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775,812	99,919	69,399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775,812	99,919	69,399

4.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775,812	99,919	69,399

5. 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833,639	99,983	11,572

6. 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经营预算并修订2020年经营预算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78,833,639	99,983	11,572

(一) 涉及重大事项,应同时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64	99.468	72,629	0.532	0	0.000
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5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二) 涉及关联交易,应同时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64	99.468	72,629	0.532	0	0.000
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3,628,374	99.469	72,619	0.531	0	0.000
5	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631,594	99.494	69,399	0.506	0	0.000

(三) 涉及关联交易,应同时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于核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 2020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告。

3. 2020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18日,公司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收到与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告。

4. 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告。

5. 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告。

6. 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告。

7. 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告。

8. 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